

(檳城16日訊) 檳州首席部長曹觀友重申，檳州在2008年至2017年期間僅調整過一次家庭用戶水費，一旦內閣通過最新的調整建議，才是希盟政府執政至今第二次調整家用水費。



■曹觀友(中)強調檳州從2008年至2017年期間，僅調整過一次家庭用戶水費。左起為佳日星、阿菲夫、杰瑟尼及章瑛。

首長：執政10年 檳第二次調整家用水費

他今日在記者會上說，檳州僅在2015年調整家用或商用水供的收費率，之前落實的附加水費與商業用戶水費調整，都沒對家庭用戶造成影響。

他說，檳州供水機構在2010年推出附加水費，向每月用水量超過3萬5000公升的家庭用戶征收每1000公升24仙的附加費，同年也調整了商業用戶水費。

“在2013年，檳州供水機構再次調整附加水費，從每1000公升的24仙上調至48仙，整體只對23%用戶造成影

响。”

檳州供水機構首席執行員拿督杰瑟尼指出，某些單位一再指這是檳州第四或第五次調整水費，不曉得對方是否拒絕了解實況，實際上檳州只在2015年調整過一次家用水費。

附加水費旨降用水量

他說，附加水費的調整不應被視為調整水費，此舉旨在減低檳州的家庭用水量，落實至今已達到目標，即降低人民的用水量。

他強調，77%的檳州家庭用戶因

每月用水量因低於3萬5000公升，因此無需繳付附加水費，只有用水量超過3萬5000公升的家庭用戶才受到影響。

“附加水費調整不能和家用水費調整相提並論，因為附加水費是可以避免的。”

他說，擁有8名家庭成員或以上的家庭，可申請“WCS60”回扣，獲得60%附加水費的回扣。

出席者尚有檳州行政議員章瑛、佳日星與阿菲夫等人。(CYL)